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82 屋宇署 分目：

綱領： 樓宇及建築工程

管制人員： 屋宇署署長

局長： 房屋及規劃地政局局長

問題： 請提供屋宇署在過去數年就在構築物的違例永久附建物成功採取執法行動的個案數字，以及因此而引致的費用和人力資源。

提問人： 涂謹申議員

答覆： 我們理解這條問題的重點是針對地下商舖的違例永久附建物，即違例舖面擴建物。為此，本署在過去 3 年清拆的違例舖面擴建物數目如下：

年份	清拆的違例舖面擴建物數目
2002	129
2003	108
2004	339

這類違例構築物的清拆數目，佔過去 3 年我們每年所清拆的 40 000 個違例建築物（違建物）的一部分。針對違建物的執法工作由總共 386 名專業及技術人員執行。由於清拆舖面擴建物只佔這類執法工作的一部分，因此我們未能提供在清拆違例舖面擴建物方面的職員費用明細表。

簽署： \_\_\_\_\_  
姓名： 張孝威  
職銜： 署理屋宇署署長  
日期： 15.4.2005